

证券代码：000709

股票简称：河北钢铁

公告编号：2015-032

债券代码：112164

债券简称：12 河钢 01

债券代码：112166

债券简称：12 河钢 02

## 河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停牌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河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正在筹划重大事项，因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，为维护投资者利益，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造成重大影响，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股票简称：河北钢铁、股票代码：000709）已于2015年6月30日起停牌，详情请见公司于2015年6月30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上发布的《河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5-022）。公司于2015年7月6日、2015年7月13日、2015年7月20日、2015年7月27日、2015年8月3日、2015年8月10日披露了《河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分别为2015-024、2015-026、2015-027、2015-028、2015-029、2015-031）。

截止本公告日，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已基本确定，尽职调查和相关资产审计评估工作也已基本完成，将于近期召开董事会审议。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，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，公司股票继续停牌。待相关事项确定后，公司将及时刊登相关公告并复牌。

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停牌期间，公司债券（债券简称：12 河钢 01、债券代码：112164；债券简称：12 河钢 02、债券代码：112166）不停牌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年8月15日